

我曾经是他们中的一员

□ 合肥 日月

窗外,时而乌云翻滚,时而暴雨如注……我家楼下的南淝河,一夜之间,河水暴涨离沿河路路面仅有1米多一点,河水还在不停地上涨……新安江、长江、淮河,江水、河水不断超过警戒线;沿江一些城区发生严重内涝灾害。

明代镇海桥被洪水冲毁,千年古村落被洪水毁坏,歙县因洪水部分高考科目而延期,长江八百里皖江段全线告急! 淮河王家坝超过警戒线! 巢湖水位暴涨……安徽,又一次面临着一场特大洪涝灾害。灾情就是命令! 顷刻间,人民军队从四面八方紧急驰援抗洪救灾第一线,与当地干部群众并肩作战。战洪峰,扛沙袋,堵决口,救群众,抢物资……

哪里有灾情,哪里就有人民的军队! 哪里最危险,哪里就是人民军队的战场! 哪里最需要,哪里就有人民军队的身影! 急流护送高考生,水中钢铁长城,百里挺进同马大堤,昼夜鏖战江心洲……这一幅幅武警官兵决战决胜抗洪抢险第一线战斗场景,可歌可泣! 白发大娘踮着脚为武警战士擦汗,农村大嫂上堤为抗洪勇士送来茶叶蛋……这一幕幕情景,催人泪下! 军民团结如一人,试看天下谁能敌! 军民鱼水情更深,中流砥柱铸丰碑! 每当我看到这样一些情景时,眼睛湿润了:我们有这样的军队,有这样的人民,一定是战无不胜的!

我为我们有这样的军队而感到自豪! 我为我们有这样的人民而感到自豪! 我也为我曾经是一名军人而感到自豪! 每当电视上、报纸上看到一串串、一幅幅身穿橙色救生衣,背上写着“军训 72 集团军”或“武警安徽总队”字样的军人战斗画面时,顿感亲切,顿感激动,顿感自豪! 因为我曾经也是他们中的

一员。

曾记得我还在江苏徐州一座野战部队军营里当兵第二年,有天傍晚,刚进食堂端上饭碗,一阵急促的紧急集合哨声,响彻整个军营。一听到哨声,官兵们连口饭都顾不上吃,就放下手中的碗,冲向宿舍,打起背包,冲向操场,集合站队。随后,团长往队列前一站,操着宏亮的嗓门,作了简短的战前动员。这时,我才知道,我们部队要到我的家乡安徽参加长江同马大堤怀宁段抗洪抢险。一上车,就坐在开在抗洪部队最前头的一辆“解放牌”汽车车厢,咋也睡不着。心想:这回可以回到阔别3年的家乡了。车,一路颠簸,就在我迷迷糊糊睡着时,车在一个大操场上突然停下来。这时已是次日凌晨5点多。团长命令各连下车吃早饭,休整20分钟后,继续前进。我一跳下车,发现停车的地方,居然是那么的熟悉。定睛一看,这儿是少时常常来开运动会的省体育场。我忙向驾驶员打听,车是从哪条路线进入合肥的? 他告诉我是从蚌埠路(现称长江东路)经大东门进入的。我一听,十分后悔:早不睡,晚不睡,快进合肥时睡着。一旁的战友猜出我的心思,问:“车是不是已过了你家门口?”我点着头。“别泄气了! 咱们凯旋归来时,不是还要路过你家门口吗?”当天上午快10点钟的时候,部队到达抗洪一线,官兵们纷纷放下行装,冲上大堤。这是我作为军人第一次走上抗洪战场。一上战场,只见汹涌的洪水似猛兽,一浪高过一浪冲向大堤,试图侵吞堤外万亩良田和村庄。人在堤在! 誓与大堤共存亡! 这是我们军人庄重的誓言! 也是我们军人神圣的使命! 更是我们军人来自人民为人民最实际的行动!

在抗洪的日日夜夜,我们天天是天当房,地当床,穿湿淋淋、臭烘烘的衣服,餐风宿露。饿了,啃一口干粮;困了,躺在泥泞的大堤上就睡着了……一有险情,一骨碌爬起,就投入战斗,冒着随时都可能被洪水卷走、冲倒的生命危险,一次次跳进波涛洪水中,用血肉之躯挡住洪水对大堤的一次次突然袭击,并与当地干部群众一起打木桩、抛沙石、堵管涌、护大堤、筑围堰……在大堤上筑起一道道军民风雨同舟的钢铁长城,经过艰苦鏖战,终于写下“人定胜天”的凯歌。

我虽不能像大禹“三过家门而不入”那样,但也写下了两过家门而不入的“心歌”。后来调到武警安徽省总队机关工作,亲历并参加了1991年大水、1996年长江广丰段江堤抢险、1998年长江保卫战、2003年决战淮河等大大小小三四十场抗洪抢险战斗。胸前5枚金灿灿的军功章,就有3枚是因抗洪抢险而荣立的战功。同时还写下了近两百篇反映军民团结“抗天歌”的战地报道和报告文学。并有一篇通讯分别荣获全国和全军好新闻奖,有32篇抗洪报告文学作品分别入选《安徽文学50年·报告文学卷》《众志成城'98抗洪实录》《橄榄绿防线》《八百里皖江抗洪图》等31种图书中。

脱下军装16载,成为寻常百姓。如今虽不能重新披上“战袍”亲临一线,加入抗洪大军,与曾经的战友并肩作战,只能静静地坐在家中听雨观汛,时刻关注着汛情灾情,时刻关心着老部队老战友抗洪的捷报。这就是一名已退役的军人永不改变的军人本色! 这就是一名已退役的军人永不改变的军人情结! 这就是一名已退役的军人永不改变的军人斗志!

黎族文面

□ 合肥 朱雨莹

黎族文面是海南黎族特有的文化和生活习俗,有关海南黎族文面的记载,最早见于《山海经海内南经》:“点涅其面,画体为鳞。”由此推断,至少在距今2000多年前,黎族妇女就有了文面传统。作为一名大学生志愿者,在去年八月的一次活动中,我有幸亲眼见证了黎族文面。在海南黎族山村中,我发现一位八十多岁的老奶奶,脸上似青黑色炭笔画过,布满不同走向的条纹。原来老奶奶正是传说中的黎族文面妇女,也是最后一代文面妇女。通过采访了解到,奶奶的文面脸上、身上都有,文在面部的称“绣面”,文在身体处的则称为“雕身”。文面虽类似于当今流行的文身,但传统黎族文面通常只有青黑色这一种颜色,而且在挑选花纹时,黎族人大多选用斜线、曲线、圆点这类简单抽象的符号来组成各种图案。当我问及黎族文面的来源时,奶奶表示,由于年代过于久远,就连她也无从得知。但奶奶告诉我,在不同的黎族族系,其文面的图案各不相同,每个族群都会有一套独特的花纹体系。这套体系一旦认定以后,将会从古到今,代代相传,不再改变。甚至在一些黎族人眼中,只有生前进行过文面,刺上了族群独特的标志,死后才能认祖归宗。由此可以推测,文面的起源或许与区分族系,增进族群内部的认同感有着密切的关联。

据传,妇女在进行文面时,还要举行文面仪式。在《黎女歌》中,汤显祖对文面仪式有如下描述:“黎女豪家笄有岁,如期置酒亲属至。自持针笔向肌理,刺涅分明极微细。点侧虫蛾折花卉,淡粟青纹绕余地。”传统黎族人的文面流程细致而繁琐。通常会有描绘、拍刺、刮血、抹黑碳这四项主要步骤。概括而言便是,先用麻线沾取黑烟,将花纹绘制在皮肤上。再用刺刷及木槌将图案刺进皮肤,紧接着用洗净的竹片将渗出的血迹刮除,最后用清水洗净伤口,并将黑色的松烟抹于伤口上。一个月后,文面女子身上的伤口就会自然地结痂并脱落。自此,这些青黑色的花纹,就将伴随这位黎族女性一生。

对于初见者来说,文面就像一种图形密码,是颇为抽象神秘。当问及这些花纹的内在含义

时,老人说:“我身上的每一处花纹,都有着一种特别的意义。”在过去,黎族女性大多在四五岁时开始第一次文面。一直到十四五岁时,全身的文面最终完成。全身每一处的花纹选择,都是经过深思熟虑以后的决定,其背后都有一套完整的挑选体系与象征意义。例如文面中最常使用的菱形纹,便是由青蛙后背上的青绿色纹路演化而来,寄托了黎族人民对大自然的崇拜,以及向神明祈求一生平安的美好愿望。

奶奶还向我讲述,当初她年轻时,丈夫就是惊艳于她的文面条纹,对她一见钟情。在传统黎族的审美体系中,这些遍布全身的青色条纹是一种女性美的标志。黎族女子在到了婚龄时,面上的文面越清晰,条纹越夸张,往往意味着将会得到更多、更优秀男性的爱慕。当时的黎族人之所以以文面为美,主要是文面所刺的图案大多为几何图形,并运用了条理、反复、律动、渐变等形式美法则,极具氏族图腾的神圣感。其次与黎族人的民族自我认同意识密切相关。在过去,黎族文面与黎族的族系划分密切相关,不同的族系会有不同的文面,黎族人将文面视作本民族的标志,融进了民族认同感、荣誉感以及亲切感。最后还来源于祖先崇拜,每完成一例个体文身,人们都会产生一种完成祖先遗训的使命感。

在当今的海南黎族聚居地,很难再寻到文面女子踪迹。这项曾经遍布海南的传统习俗,已逐渐销声匿迹。过去黎族人长期生活在相对闭塞的海岛上,与内陆交流较少,因此以文面为美的独特审美体系得以长期保存。黎族女性从小生活在文面人群之中,将文面视作人生必修课与成年礼,但自明代以来,伴随航海技术与科技水平的发展,黎族与内陆汉族交流越发频繁,也越发受到内陆审美体系的影响。文面的美学价值逐渐消失,这也正是文面消失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文面女子用血肉代替布帛竹筒,在自己的皮肤上记录了海南黎族的历史与发展。随着文明的进步与时代的发展,民族的社会风俗也在推陈出新,文面的消失也是一种必然。

麻岩的黄昏

□ 潜山 董本良

麻岩是国营驼岭林场的一个作业区,海拔600米左右,我们因为公事来了这里。麻岩的山在黄昏是暧昧的黛青色,天空的蓝转向灰白,油桐的白花在怒放,山崖上大片杜鹃粉红色的身姿轻轻摇曳,山间的溪流不见只听潺潺地响,远处鸟“咕咕咕”三声重复,“叽叽叽叽”十几声连响、短促的“唧-唧”鸣叫,“气不死-你,气不死-你”的蝉鸣,在初夏黄昏的戏台上合奏着,再等我从原路折返时,山已经是黑黢黢的了,而月亮在山的缺口处露出半边脸,有颗亮眼的星星做她的跟班,而水泥路也变得模糊略有形状。

再来这里是整整一月后。石榴的喇叭花下结出了钟形的果,节节高在怒放,且刚刚下了一场小雨,让清新也拔高了等级。此时又到黄昏,鸟儿入巢,山林寂静,我独自走在刚刚维修好的水泥路面上。有只螃蟹,也在路上急匆匆横着,我停下脚步,它也停下,我蹲下身子,它惊恐地立起眼并且转动着,黑芝麻大小的眼珠子,似乎发出光想努力照射我。我从它的身后触碰着想捉住带回去,它立即将屁股紧压在路面上,将两只硕大的螯钳挥舞起来,我曾吃过它的苦头,赶紧缩了手,用鞋底轻轻压住,看不到它的螯肢何在,终不敢下手去捉,这就让我产生了顽劣:我拿起两根枝条触碰它的螯,它的螯钳一把夹住,许是没有听到如期的惨叫,螯钳却迅即松开了,再次逗引,它镇定得很,螯钳一动不动,它和我比试着耐心;片刻,它忽然就窜到我的脚下,依着我的鞋,我动脚,它也横行至脚边,我的鞋上有什么让它感到亲切的元素吗?我自问着,也许是先前鞋底和它亲密的接触,让它以为鞋下面有它的同类?或是它把我的鞋当做溪流中护身的石块?再许是它感到我没有恶意发出求救?但不管如何,这个黄昏的偶遇也是缘分,我还是帮帮忙吧,我把两节大树枝当筷子夹起它的身体,它的螯足又惊恐地乱蹬起来,居然从筷子里挣脱,哗啦,掉在地上,第二次夹它,它在地上飞快地爬,这种慌乱充满敌意,许是我的筷子弄疼了它,抑或是原始的酷爱自由,它顽强地抵挡着,刚刚建立起来的微小信赖瞬间就崩溃了,我顾不上许多,瞅了空子,猛地夹住它的螯,放到近处的水沟里。

因为施救,我心里竟产生少有的快意;可如果它刚刚就是从这水沟里挣扎出来,去赴朋友的约尤其是女朋友的约,那我岂不成了罪人? 远处山峦下初亮的路灯,暮霭中隐约闪现,恍如我忐忑的心思。